

中央研究院

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

第五十本

慶祝

歷史語言研究所成立五十周年紀念論文集

第三分

目錄

中國通字草案.....	趙元任
再論史前陶文和漢字起源問題.....	李孝定
附載：	
周代封建的建立.....	杜正勝
周代封建制度的社會結構.....	杜正勝

中華民國六十八年九月

中華民國 臺北

中央研究院
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

第五十本

慶 祝

歷史語言研究所成立五十周年紀念論文集

第三分

定價新臺幣壹佰元正

不 准 翻 印

編輯者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 研究所出版品編輯委員會
發行者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臺北市南港區
印刷者	精華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長沙街二段60號
代售處	臺灣商務印書館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學生書局 臺北市羅斯福路三段298號 三民書局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61號

中華民國六十八年九月出版

中央研究院

歷史語言研究所出版品

編輯委員會

編輯委員

高去尋(主席)	陳 槃(常務)	芮逸夫(常務)
黃彰健	張以仁	丁邦新
龍宇純	石璋如	管東貴
張秉權	李孝定	李壬癸(秘書)
宋光宇(助理)	何大安(助理)	

中央研究院
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

第五十本

慶祝

歷史語言研究所成立五十周年紀念論文集

第三分

目錄

- 中國通字草案.....趙元任...425—429
- 再論史前陶文和漢字起源問題.....李孝定...431—483
- 附載：
- 周代封建的建立.....杜正勝...485—550
- 周代封建制度的社會結構.....杜正勝...551—613

中華民國六十八年九月

中華民國 臺北

中國通字草案¹

趙元任

中國字書裏常常有某字與某字“通”的說法，有的是音韻地位相近，有的是意義相近，雖然音義不全相同，但是往往可以通用。我近年來從這“通”的觀念把一般的字書來檢查一下，結果把電報字書裏的將近一萬字可以減少到兩千左右，在這全部字表還在研究中，我曾經給美國哲學會寫過一個初步報告，原文中譯如下：

所謂 General Chinese 是取中國語言當中的一部分作為研究寫作方便全部的代表，中文名稱叫“通字”，就是某字與某字在字源上相通的意思。

I. 通字的性質

1. 音韻——通字可以跟美國英文裏的所謂“overall pattern”比，就是北美洲說的各種英語方言的一種最小公倍數，可是不像中國方言或像西班牙文跟法文或荷蘭文跟德文差的那麼遠就是了。在現在寫的這個初步大綱裏的地域上的分配聲母大概包括吳語（例如上海寧波），韻母近于官話，韻尾大致跟着粵語，可是讀起來可以讀任何方音，因為本來就是打算用比較不太長的讀音方法說明可以讀成任何方音。通字的拼法也可以給學音韻的學生把音韻家揣測出來的近幾百年的字音大致給讀出來，但是沒法說定是哪世紀的音，因為各方音裏的各方面時代是很參差不齊的。

2. 單音字表——我把一些主要方言裏的字音初步地比較了一遍，曾經擬了一個一千九百六十七個字的表，其中有百分之八十是沒有同音字的，例如 *kai* 是“開”的意思，*men* 是“門”的意思，*cuet*（國音 *ku³*）是“骨”的意思，*sam*（國音 *san¹*）是“三”的意思，*lip* 是“立”的意思，*lit* 是“栗”的意思，*lic* 是“力”的意思（以

1. 本文原稱 Preliminary design for a system of General Chinese, Year Book of the American Philosophical Society, 1967, 478-482, 又在加州大學 Penrose 款第 4128 號印刷費（1966）二千五百元下複印過。

中國通字草案

上三個在國音都是 *li*⁴)。所以這些音節或者是詞素，或者是有一定解釋的詞，或者包括一些可以引伸連得起來的些意義。這些音節裏大約百分之二十是同音的，就是每個音節代表不止一個詞素，寫起來也寫不同的字。整個儿算起來同音字見次非常少，所以無論是寫文言或是寫白話，同一個音節老寫那個字是沒有問題的。(比方英文的 *bear* 又是“載重”又是“熊”的意思，詞頭的 *in-* 又是“內”又是“不”的意思，*bow* “弓”跟“鞠躬”連讀音都不同。)以上這些例字可以跟廣韻裏的三千八百七十七個字音或現代國音裏的一千二百七十七個字音相比。

3. 體裁——通字可以不管白話或文言一樣用。對於詞彙或從單字合成複詞完全沒有限制。

4. 字體——通字有漢字跟羅馬字兩種寫法。前者簡稱 GCC (代表 General Chinese Characters)，後者簡稱 GCR (代表 General Chinese Romanization)。關於漢字的規定根據下列幾個原則：

(1) 承認現代通行的字體，例如寫“門”不寫“闥”，寫“法”不寫“灑”。

(2) 把加了部首或偏旁的字作為原字的引伸式，例如“返”是“反”的引伸，“伸”是“申”的引伸，“仁”是“人”的引伸(所以古人說仁者人也)。在這些例子裏，多數總是拿沒加偏旁的作為通字。可是在大多方言裏有不同的時候通字也得要分辨，例如“古”，“苦”音義都有分別。

(3) 在通字全表還沒有製定以前，現在預料大概百分之八十的單音節已經是詞素了，下一步就是把其餘的百分之二十不管在字源上同不同都寫一樣的字。這就等于完全用假借法寫中文的全體。所不同的就是古人不問意義就按着音寫字就美其名曰“假借”，可是現代的小學生按着音寫字就叫“寫白字”(文言稱為“別字”)。

要是一個字一個拼法，現在擬的一千九百六十七個字剛好跟現在日本新聞報裏用的一千八百五十個字數目相仿，可是有個要緊的不同處：這個日本的字表只承認算代表日語的一部分(其他部分用假名寫的)，可是通字是預備給普通的中文的。對於文體，方言，或詞彙完全無限制的。

5. 通字羅馬字 (GCR, 即 General Chinese Romanization)——如上文所說通字的拼法是把主要方音須分辨的各點都包括在內的。在現在擬的大綱裏每個音節平均

大約是四個字母。因為利用了“零”跟“負”號標調（例如平聲無調號，-ng尾的上聲寫-g，去聲寫-q），結果每音節標調只需一個字母的三分之一。這種拼法的要點是每個拼音是一個詞或詞素的形式，不僅是標音（參閱上文第三節跟本文收尾的舉例）。

II. 跟其他中文研究的關係

1. 中國音韻的教學——除了兩個特別的例外中國音韻的教學在中外都是以切韻跟廣韻為根據的。雖然有少數的專學音韻學的學生早晚（多半是晚）把大綱學好了，可是一般學中文的學生學完了這一科還是比不上學古英文的學生從上了一科論 *Beowulf* 得到了的知識。現在計畫的一套通字只用了平常的羅馬字也不用特別字母或圈點符號可以使不在學着中國語言學的中文學生對於中國語言的知識比只學了一處的方言或只上了一科音韻學記得了一些書名跟韻部名稱較有用的多了。通字其他的應用，比方知道了通字可以分辨舊戲裏所謂尖團的不同，還有文言詩現在不但還讀並且還寫，從通字方面非常好用。

2. 基本漢語——仿基本英語的辦法有過幾種基本漢語的計畫，例如洪深的一千一百個基本漢字的教學與應用（上海一九三九年出版），從他編的例文寫的那麼自然看起來，他的一千一百個字的限制似乎不像 Ogden 的八百五十個基本英語字的限制的那麼利害。所以要達到跟基本英語同樣的自然大概不需一千一百個中國字就夠了。

在擬現在的通字表的時候完全沒有意思給字彙加任何限制。這個表是代表語言的全部的。比方一個字在平常詞彙的一部分，例如“再”，“腳”，那麼不要因為“又”，“足”意義够近了，特別避免用“又”，“足”。（洪深的字表裏沒有“再”，Ogden 沒有 *wife*，他是沒有太太。）至於學中文的外國學生他們讀書跟說話的時候總會碰到那些同義詞的。

3. 羅馬字拼法——Lamasse 神父跟 Jasmin 神父因為覺得用羅馬字母拼了國音不宜于拼文言或各處的方音，所以根據了高本漢測擬的中國古音系統造了一套方音羅馬字（*Le Romanisation Interdialectique*, 一九三四年四平街出版），這樣加入了一些從現代方言看沒法子分的分別。在現在擬出的通字羅馬字（GCR）用不着超出現

1. 除了長：“長”之類根本算不同的字之外。

代幾種主要方言裏已經有的些音辨以外寫了拼法就已經看得出解釋出來了。方音羅馬字的口號是“一個字一個拼法”。通字羅馬字的口號是“一個(單音)詞一個拼法”。那麼就可以說 *sim* 是“心”，*zay* 是“再”，*dzay* 是“在”，*vu* 是“無”，*vut* 是“物”，*ho* 是“河”或“何”，*xop* 是“喝”，*hop* 是“合”(所以也是“盒”)，這樣子一直到一千九百六十七個通字。

4. 簡體字——現在擬的通字大綱跟近來推行試用的所謂簡體字，完全沒有關係，除了有些簡體字碰巧根據總原則擬出來的通字一樣就是了。其實有史以來中國字是一直總在簡化着，只是有時快有時慢就是了。碰巧現在這時候有很多的大批的簡化提議就是了。如果哪一天簡體字式穩定下來在中外都有了簡體字的鉛字，那麼這一套通字很容易弄一套容易互相通行的表出來。

III. 通字的進一步的工作

下列的是以後關於一九六七年擬的一千九百六十七個字跟音表。

1. 修改初稿——關於現在暫擬的方式預備向漢學家徵求修改的意見。有一種問題就是有些現在已不通行的音辨要不要廢除？例如古音的舌面塞音與塞擦音的分別（在閩語福州，臺灣五十五個例子），古音濁上去的分辨（粵語偶爾分辨，六十例），*ing* 韻 *ieng* 的分辨（吳、粵偶爾分辨三十九例）。以上幾個分別取消就少了一百五十四個字音，把一千九百六十七減到一千八百一十三。要是還一千九百六十七，還是一千八百一十三，還是一個別的總數最合適，最好得試編了許多文件試教了許多課才可以得到一個最適宜的數目。

2. 編中文跟中外文字典詞典給參考跟教學的用處。

3. 編制歷史的音韻學教科書給中外學生用。

4. 編制學習中國語言的教科書（附加國音錄音，各主要方言的錄音，限“通字音”）。

5. 把現行的許多文件改寫或改編成通字式。

6. 編方言調查的例字表，不按古音而用通字音。（李榮在一九五七跟一九六三年編的比較相近，但是對於有些方音太現代化了。）

我預備一套通字並不覺得在這兒提倡什麼新的東西。反過來說，我覺得這是舊的，它已經在氣候裏頭了，已經是在全國的地面上了。已經有了好些動向都是對着這個走了，就不明說也無形中向這麼走了。我現在試擬的就是把各處各人的動向標明在意識中就是了。就是因為通字是普通的性質，所以都合乎一般普通的應用。

IV. 舉 例¹

通字羅馬字	英譯
“他”	“Her”
思祖國也	Thinking of One's Own Country
胡適	Hu Shih
你心裏愛他， ²	In your heart you love her ² ,
莫說不愛他。	Don't say you don't love her,
要看你愛他，	Seeing that you love her,
且等人害他，	Yet you let someone hurt her.
倘有人害他，	If someone hurts her,
你如何對他？	How will you meet her?
倘有人愛他，	If some one loves her,
更如何待他？	How will you treat her?

1. 爲了不要特別編一段文字來表現通字的長處，所以選了一段別人已經寫好了的東西。碰巧在這一段東西裏只有一個“裏”字沒有用通字的“里”字，其餘的字完全都是通字已經有的字，這個比預料的平均分數碰巧好的多了。

2. 這“他”字一共見八次，頭五次跟第七次是指中國，第六第八次是指可能的別的国家。

再論史前陶文和漢字起源問題¹

李 孝 定

一、前 言

民國五十三年，李濟之先生指定筆者為中國上古史稿寫一篇有關中國古代文字的專文，題為中國文字的原始與演變，當時，筆者深感力有未逮，再三懇辭，經濟之先生督責，加之這題目，對筆者來說，也極富挑戰性，終於答應了下來。筆者習文字學，從說文解字入手，進而學習甲骨文字，這其間自然也涉獵過金文，這些文字都是已經完全成熟的文字，當時大家都已知道，在甲骨文之前，中國文字必定已經歷了一段漫長演變的途程，一般學者自然都不滿意於畫卦、結繩的解釋，但是因為書闕有間，有關的地下資料，也同樣缺乏，對中國文字起源的探討，終少人間津，筆者對此問題，雖常縈腦際，但真真發生興趣，進而加以摸索探討，却是從接受這個課題以後纔開始。這題目範圍太大，牽涉的頭緒也過於紛繁，尤其是前半段——中國文字的原始的探討，除了傳統的畫卦、結繩等傳說之外，幾乎一無憑藉，實感難於着筆；於是決定先從後半部着手。談到中國文字的演變，困難的情形，恰好和討論前半段所遭遇到的相反，中國文字，就算從甲骨文開始，直到今天，都是一脈相承的，這其間經過了三千多年的演變，材料之龐雜，演變之紛歧，真令人目迷五色；所幸漢代的許慎所著說文解字，早就奠定了研究中國文字的基礎，後生小子，得有遵循，雖然，自隸書

1. 這是民國六十七年七月底，筆者應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之邀，為紀念故院長沈剛伯先生逝世週年紀念會所作學術演講題，十年前(1969)，筆者曾在新加坡南洋大學學報第三期發表一文，題為“從幾種史前和有史早期陶文的觀察蠡測中國文字的起源”，文中取西安半坡、城子崖、二里頭、小屯陶文，和甲骨文作比較，認定半坡陶文是目前所能見到的最早的漢字。六十七年四月，報載唐蘭先生在香港大學作學術講演，題目未悉，但登載着唐先生取大汶口陶文為例，認為是最早的漢字，時間去今已五千八百年。在此之前，筆者不知有大汶口遺址的發現，因取“大汶口”一書細讀，作為在剛伯師紀念會講演的重要參考資料。講演後之翌日，張先裕君見訪，告以大陸田野考古工作中，除了上述幾批陶文外，還有不少資料被發現，並列舉發表這些資料的學術刊物的名稱、卷次、頁數，使筆者很輕易的蒐集到本文所需資料，謹此致謝。

以下的演變有許多方面，已很難用說文所建體系加以規範，但用這體系來研究小篆以前的古文字，却能給我們極大的幫助和啓示。當時，筆者剛完成拙編甲骨文字集釋，便想用六書的觀點，將甲骨文字作一番分析和總的檢討，也許能對文字演變問題，得到比較清晰的概念。懷抱此一目標，寫成了一篇論文，題為“從六書的觀點看甲骨文字”。²在該文中，比較重要的收穫，是較確定的了解了文字發生的過程，這對文字起源問題的探索，是有幫助的。此文發表之翌年，得讀大陸出版的一本考古報告，書名“西安半坡”，詳細報導了在西安半坡地區發掘的一處仰韶文化遺址，其中有許多陶片上，刻劃了各種用線條組成的符號，報告撰寫人認為那些符號，定有它特定的意義，筆者却更進而認定這應是較原始的古代漢字，這使得筆者對漢字起源問題的摸索，找到了一點憑藉，也確定了對此一問題摸索的方向。

二、史前陶文和漢字起源問題的初步探討

筆者既然初步認定西安半坡陶片上的刻劃符號，是原始的漢字，於是從這一個方向，着手蒐集資料，經過一番努力，蒐集了一些資料，在民國五十八年，寫成了另一篇題為“從幾種史前和有史早期陶文的觀察蠡測中國文字的起源”的論文，³在本文內，蒐集了自西安半坡以下，山東城子崖、河南偃師二里頭、小屯殷虛等遺址所發現的幾種史前和有史早期陶文，取以和甲骨文字相比較，作了些分析和綜合的工作，自然也作了些適度的推論，因而得到幾點不甚成熟的意見：1. 已知最早的漢字，應數半坡陶文，它的年代，當時以臺灣的龍山文化為基準，加以推測，是去今六千年至五千五百年，這一點，三年後的一九七二年，郭沫若在考古第三期發表的一篇題為“中國古代文字辨證的發展”上說，已用 C₁₄ 鑑定證實了。郭沫若此文，主要也是討論中國文字的起源問題，但對半坡陶文，是否最早的漢字，沒有加以肯定，他認為漢字在古代，是分象形和指事兩個不同系統發展的，他的此一結論，雖甚新異，但缺乏證據，難有說服力，因此不打算加以較詳細的引述，讀者如有興趣，可請參閱。2. 半坡陶文中，已有相當數量的假借字，在“從六書觀點看甲骨文字”拙文裡，筆者藉甲骨文的

2. 見“南洋大學學報”第二期，一九六八年，新加坡。

3. 見（註1.）。

六書分析，對漢字發生的過程，作了較明確的認定，我們正可以用六書次第加以表示，它們應是A象形。B指事。C會意。D假借。E形聲。F轉注。半坡陶文中，現已有相當數量的假借字，因此它們應不是最原始的中國文字，易言之，半坡之前，漢字應已經歷了象形、指事、會意三個發展階段。3. 陶器不是書寫紀錄文字的工具，它上面出現文字，只是偶然的現象，半坡時代應該有更多象形會意的文字，被日常使用，而是在陶器上難以發見的。這些結論的達致，主要是憑藉陶文與甲骨文的比較，用分析和綜合的方法達成的，易言之，我們找到了這些多數學者所寧願稱之為刻劃符號的陶文，和後世文字的緊密聯系，⁴ 這一點很重要，下文還將再予討論。以上述兩篇論文為基礎，加以刪節和改寫，又增加了金文、小篆、隸書的資料，寫成“中國文字的原始和演變”一文，在中國上古史稿發表，因為地下文字資料，早於甲骨文的，實在太少，本文的討論，詳於後而略於前，對於文字演變，論列較多，至於文字起源問題，始終停留在推測的階段，沒有更多的新資料，這番嘗試，也就只好到此為止了。

三、再論史前陶文和漢字起源問題

近年來，大陸上陸續發現了若干不同時代的陶文，但多半都是一鱗半爪，而且蒐求不易，因之，沒能提起筆者對此一問題再作摸索的興趣。六十七年五月初，在新加坡看到五月一日吉隆坡的“中國報”，登載唐立庵先生在香港大學作學術講演的新聞，題目大意是大陸最近考古的重要發見，大標題是：“中國歷史比設想古遠，黃帝去今五千五百年。”副標題是：“中國文字有六千年歷史”。新聞內容，語焉不詳，大略說：“一九五九年發見的大汶口文化，在泰安曲阜之間，當就是少昊文化；少昊的祖宗最早之一，是與黃帝交戰的蚩尤”。又說：“大汶口陶器，上有文字，這些文字表明當時已經發展到相當文明的階段，不同地方出土的文物，上面文字是相同的，表明少昊已經有統一的文字”。又說：“唐氏指出：中國的歷史，比過去一般的設想，更為古遠，習慣所稱黃帝距今四千五百年，實在不止這樣短，當為距今約五千五百年；而中國的文字，至今已有六千年歷史，現在還在使用，實為世界上罕見的”。關於中國文

4. 見陶文、甲文對照表，南洋大學學報第三期12、13頁。

字有六千年歷史，這一說法，和筆者在十年前所提出的觀點，幾於完全一致，所根據的，却是不同的材料，這引起筆者對本問題重新探索的興趣。很慚愧，在這之前，筆者竟不知道有大汶口文化遺址的發見，更沒有讀過“大汶口”這本考古報告，等得見唐先生演講的報導後，纔分別蒐求唐先生在港演講的其他資料，並在本所圖書館特藏室借讀“大汶口”考古報告，現就此稍作引述：據大汶口一書的記載，本文化遺址，在今山東省黃河以南，東濱於海，分布極廣，與龍山文化有着共同的分布區域，其文化遺存，在小範圍內，上下重疊，龍山文化層疊壓在大汶口文化層之上，可以確定它們的先後序列，其文化的繼承性十分明顯。據與大汶口文化相當的蘇北大墩子下層C₁₄測定的年代數據，是5800年±105年，同仰韶文化半坡遺址相近，根據遺址的發現，兩個地區的原始居民，很早就發生了文化往來，到了晚期，兩者文化面貌，顯著接近，但仍有明顯的差別。⁵本報告書對大汶口文化遺址年代的認定，大概就是唐先生去年演講所稱，中國文字已有六千年歷史一說的根據，但報告所稱年代，可能只是上限，最近大陸考古學界已有新的進一步的考訂，留待下文再作討論，此處暫且按下。根據筆者蒐集到的香港各報章雜誌對唐先生在港講演的報導，他所涉及的範圍頗廣，他談到陝西臨潼姜寨的仰韶文化、浙江餘姚河姆渡文化、山西侯馬春秋盟書、信陽楚墓竹簡、岐山出土的周代甲骨文等等，但提到史前陶文的，只有大汶口所出陶片，（見圖版壹）1978年5月16日香港出版的“廣角鏡”第六十八期上，刊有一篇訪唐蘭教授談中國歷史分期的文章，茲節引片段於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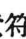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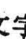

“文字是文明社會的標識，過去認為中國最早的文字是甲骨文，這樣，中國的文明史，就只有四千多年；但甲骨文不是中國最早的文字，我在1934年著成的古文字學導論、和1948年出版的中國文字學，已提出了這種見解”。

又說：

“在大汶口文化發見的、出現在五千五百年前的陶器文字，是屬於遠古的意符文字，這才是目前發現的最早的中國文字，中國文明史，始於這些文字出現之時”。


在此文之末，又出現此文作者與唐先生的一段問答：

5. 見“大汶口”120、121頁“大汶口文化與仰韶文化的關係”。山東省文物管理處、濟南市博物館合編，文物出版社出版。一九七四年。

“問：請您談談意符文字，與商周和後世的文字，有怎樣的聯繫？就大汶口的幾個陶器文字為例，說明一下。答：先來看看大汶口發見的陶器上的意符文字，和兩千年以後的殷商甲骨文的關係，例如陶器文字的‘炅’（熱）字，一共有三個，兩繁一簡，繁體字的上面是‘日’，中間是‘火’，下面是‘山’，簡體字只有日下火，商代的時候，‘炅’已演化成‘○、◎、◉’，從中可以看出它的演化。⁶ 例如‘斤’字，意符文字成了。又如火字，意符文字的，後來演化成了、、火。仰韶文化西安半坡的陶器，有簡單的刻劃，不能斷定它是符號還是文字，就是看不到它與後世文字的聯繫，如這樣的符號‘///’”。

唐先生所稱陶器上的意符文字，和筆者所用的史前陶文，這兩個名詞，在基本意義上，是相同的，⁷ 所不同的是：唐先生只承認大汶口陶片上發見的是文字，而半坡陶片上所發見的，則認為還不能斷定它是符號還是文字，這一點，有討論一下的必要。有幾位可尊敬的考古學家，對筆者稱半坡陶器上的刻劃符號為史前陶文，一位持適度的保留態度；另一位表示懷疑，他說：“文字與符號的差異，在於文字有音讀，而符號則否，而且那些符號，都是孤立的，從來沒有發見構成詞組”。這理由確是強有力的。但筆者相信他們看到了大汶口陶文，大概不會再懷疑它是否文字了，原因很易了解，它們太像後世的文字了，而半坡所發見的則不然，它們太簡單，簡單得太像符號了；其實在不能證明音讀，和沒有發見詞組這兩點上，半坡和大汶口陶文，是完全相同的，而且古文字的音讀，完全決定於它們與後世文字的聯繫，甲骨、金文的被認識，最初絕大部分是經由這條途徑，唐先生對半坡陶文持保留態度，也完全是基於這種認識。關於這一點，筆者在“從幾種史前和有史早期陶文的觀察蠡測中國文字的起源”一文裏，已經解決了這問題，本文仍將循此方向，蒐集更多的史前陶文資料，加以排比和分析，尋求它們與後世文字的聯繫。在“蠡測”一文裏，筆者列舉了一份陶文、甲骨文對照表，在先後兩千餘年中，幾種不同時代的陶文、和甲骨文裏，完全

6. 筆者頗疑這一段話是該報記者的誤記，象形字的“日”，不可能是由會意字的“炅”所演化，唐先生是不應作此主張的。

7. 在筆者看來，意符文字一詞，所代表的意義，應較狹隘，在文字學的術語，“意符”是組成會意字——唐先生則採用班固所稱“象意”——時，代表字義那一部分而言，充其量，“意符文字”其含義也只能等於“會意”字。‘斤’變成，可能是記者誤記。而且‘斤’和‘火’都是象形字。

同樣的符號，分別出現了幾次到幾十次不等，這現象，我們決不能以“偶然”兩字去加以解釋，這不明明就是與後世文字的聯繫嗎？唐先生竟然沒注意到這種事實，而對半坡資料，是否文字，加以懷疑，是頗令人費解的。

在看到“大汶口”報告所稱大汶口與半坡遺址，同屬仰韶文化，時代約略相當；而大汶口陶文，其成熟的程度，幾乎和甲骨文相同，這使筆者對所作中國六千年前已有文字的說法，更增信心。即以此意，在本所學術講論會上提出，向同仁求教，經諸同仁多所指正，並承臧振華先生見告，大陸考古界對大汶口的時代問題，有新的認定，使筆者對本文內容得以及時修正，謹此向諸同仁敬表謝忱。

爲了研究的方便，筆者將第一次所寫“蠡測”一文的陶文資料，加上最近所蒐集的史前陶文資料，歸併一處，按時代先後，加以排比，並分別簡介其內容；所有各期陶文的年代數據，全採用C₁₄測定的成果，⁸其未經測定者，則根據相關資料，加以推定。

1. 西安半坡：4770±135——4290±200 B. C. 仰韶文化。

西安半坡是重要的仰韶文化遺址之一，“西安半坡”考古報告（偽科學院考古研究所1963年出版。）186頁第五章：精神文化面貌，第四節：陶器上刻的符號，有如下的記述：“在原始氏族公社階段，還沒有出現真正的文字，但半坡公社的人們，已經在使用各種不同的簡要符號，用以標記他們對一定的客觀事物的意義。這些符號，都是刻劃在飾有寬帶紋、或大的垂三角形文飾的直口鉢的外口緣部分。共發現113個標本，絕大多數在居住區的文化堆積層出土的，多是碎片，完整的器形，只有兩件用作甕棺葬具的圓底鉢。這些符號，筆劃簡單，形狀規則，共有22種，⁹豎、橫、斜、叉皆有。最簡單也是最多的一種，是豎刻的一直道，共65個。兩豎劃並列的有4個，刻劃的粗細、間距都不均勻。兩劃互相垂直而作‘T’形的有2個。垂鈎形的有3個。倒鈎狀的有6個。樹叉形的有2個。左右雙鈎的有2個。‘+’形的有3個。斜叉形的有4個。‘Z’形的共10個。（中略）這些符號，有的是陶器未燒以前就刻好的，有的則是在陶器燒成後、或者使用過一個時期所刻劃的。這些符號絕大部分都刻在飾有寬帶紋的鉢的口緣上，可

8. 見夏鼐：“碳-14測定年代和中國史前考古學”“考古”1977年4期217-232頁。

9. 見中國上古史特定期第二本368頁，民國六十三年二月，臺北。

能是因爲鉢是日常生活和埋葬中大量使用的一種器物，而這個部位又比較顯著。我們推測這些符號可能是代表器物所有者、或器物製造者的專門記號，這個所有者，可能是氏族、家庭或個人，這一假設證據是：我們發現多種類同的符號，出在同一窖穴，或同一地區。（中略）這種符號，在其他一些仰韶文化遺址中也有發現，其作風與作法完全相同。（中略）這證明刻劃符號是仰韶文化中相當普遍的一種特徵，它們可能代表相同的意義。總之，這些符號是人們有意識刻劃的，代表一定的意義。雖然我們不能十分肯定它們的含義，但可以設想，那時沒有記事的文字，人們在表示他們樸素的意識時，是能够在思維所反映的客觀實際、與日常需要的境界內，用各種方法來表達。這些符號，就是當時人們對某種事物、在意識形態上的反映，從我國歷史文化的具體的發展過程來說，與我們文字有密切關係，也很可能是我國古代文字原始形態之一，它影射我們文字未發明以前，我們祖先那種‘結繩紀事’‘契木爲文’等傳說，有着真實的歷史背景的。

“西安半坡”一書的執筆人，對這批陶片上刻劃符號的解釋，是謹慎的，他們只認爲：“從我國歷史文化具體的發展過程來說，與我們文字有密切關係，也很可能是我國古代文字原始的形態之一”。但筆者寓目之始，便大膽的認定這就是部分漢字的原始形式，當時應另有許多象形會意字存在，而是在陶器上較少出現機會的，具體的解釋，詳見“蠡測”一文，本文仍是循此線索發展，不過蒐羅了較多的資料，比較分析的結果，結論仍無二致，這使筆者對當年的假定，增加了信心。西安半坡陶文如下表：

這些陶文都很簡單，無怪多數學者不肯承認它們是文字，但

